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專家學者 人才庫培訓課程」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 109 年 7 月 21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90097594E 號函修頒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貳、研習目的：為有效提升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工作能量，擬建立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才庫，希望透過專業課程培訓，以強化各級學校實務人員辨識、處理校園霸凌事件相關知能，進而營造友善之校園學習環境。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協辦單位：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 2 號）。

伍、研習時間：111 年 11 月 16、17 日(星期三、四)

陸、研習對象：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才庫專家學者(附件 1) 及完成防制校園霸凌進階增能研習培訓課程學員。

柒、研習課程：詳如附件 2。

捌、研習地點：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 2 號)。

玖、報名方式：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才庫專家學者以調訓方式實施，另請志願報名人員報名即日起自 111 年 11 月 3 日（星期三）將報名表(附件 3)以電子檔方式傳送至 ff4899@gov.taipei 信箱（囿於防疫作為及場地限制，以 80 人為限，報名是否成功以 email 回復為準）。

拾、注意事項：

一、研習人員請著整齊服裝（請勿穿著短褲或涼、拖鞋），並準時報到。

二、本案參加人員給予公假課務派代，請自備水杯及文具用品。

三、研習後始授予完訓證書，列入本局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專家學者人才庫，並公告於教育局資訊網，供各校查詢、邀請參加霸凌事件調查。

四、培訓完成人員採校際合作方式，擔任他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專家代表）與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巡迴宣教師資，請斟酌自身時間與意願報進。

五、防疫相關規定如下：

（一）研習期間請全程佩戴口罩，未能配合者，恕無法入場參加研習。

（二）若有發燒、呼吸道症狀（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情形，請勿到訓並主動聯繫告知。

(三) 研習形式將隨全國疫情警戒標準調整為實體或線上進行，倘有異動將以電子郵件通知（請查閱垃圾及廣告信件匣），請密切注意相關訊息。

六、交通方式如下：

(一) 公車：搭乘260、紅5、皇家客運(往金山、陽明山線)、681 在教師研習中心站下車。北投地區教師可搭乘230在教師研習中心站 下車或小9在陽明山一站下車。

(二) 捷運：搭乘淡水線至劍潭站下，轉乘紅5公車至教師研習中心站下車即可抵達。

(三) 研習專車：相關接駁時間、地點及發車資訊，請於研習前一日，至教師在職研習網/首頁最新公告(免登入)/專車時刻表瀏覽查詢，或電洽本中心輔導組吳小姐：(02)28616942轉226。

(四) 自行開車：

1、過自強隧道左轉至善路二段，經東吳大學後，右轉過復興橋接仰德大道，途中經過中國麗緻飯店，沿陽明路前行，過福壽橋約0.5公里。

2、士林中正路過復興橋接仰德大道，途中經過中國麗緻飯店，沿陽明路前行，過福壽橋約0.5公里。

拾壹、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函增（修）訂之。

附件 1

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才庫培訓課程調訓人員名冊				
序號	所屬機關全銜	職稱	姓名	備考
1	西松國小	總務主任	林靜芬	
2	中山國小	學務主任	王膺涵	
3	敦化國中	生教組長	王梓睿	
4	敦化國中	生教副組長	林汶樺	
5	福德國小	學務主任	高靜慧	
6	雙永國小	總務主任	林宜靜	
7	公館國小	教師	黃姮茶	
8	懷生國中	學務主任	葉絡慈	
9	懷生國中	生教組長	黃登賢	
10	大安國中	教師	李昆泰	
11	和平高中	主任教官	傅麒璋	
12	和平高中(國中部)	教師	宋純慧	
13	河堤國小	學務主任	曹致鎰	
14	螢橋國中	學務主任	李欣怡	
15	北市大附小	教師	譚偉明	
16	弘道國中	教師	宋君薰	
17	濱江實中	教務主任	陳功	
18	永和國中	教師	陳彥良	
19	古亭國中	校長	林泰安	
20	市立大同高中	學務主任	周明蒨	
21	大直高中(國中部)	體育組長	陳為邦	
22	雙園國小	輔導主任	李映綺	
23	大理高中(國中部)	教師	黃子豐	
24	弘道國中	生教組長	洪健哲	
25	建國中學	教師	陳梅玲	
26	政大實小	生教訓育組長	陳龍	
27	文山特教學校	教師	魏汶軒	
28	景興國中	輔導主任	洪智萍	
29	實踐國中	學務主任	謝惠蓉	
30	松山高中	學務創新人力	林昇翰	
31	天母國小	教師	許朝育	
32	葫蘆國小	教師	史弘光	

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才庫培訓課程調訓人員名冊				
序號	所屬機關全銜	職稱	姓名	備考
33	士林國中	學務主任	郭浚經	
34	士林國中	生教組長	劉志宏	
35	百齡國小	資料組長	李幸君	
36	百齡高中	生教組長	吳苑菁	
37	百齡高中(國中部)	實驗研究組組長	王鼎鈞	
38	社子國小	生教組長	呂俊輝	
39	逸仙國小	教務主任	胡靜怡	
40	新民國中	總務主任	吳孟憲	
41	桃源國小	教師	林如薇	
42	新湖國小	教師	黃俊彥	
43	南湖國小	輔導主任	張惠怡	
44	內湖高中	教師	鄭立揚	
45	內湖高工	主任教官	李勇進	
46	麗山高中	教師	鄭雅心	
47	南湖高中	生輔組長	劉建豪	
48	南湖高中	學務創新人力	陳嘉容	
49	玉成國小	學務主任	張凱立	
50	誠正國中	教務主任	曾煥玲	
51	成德國中	生教組長	蘇啟鎰	
52		專家學者	何芳錫	
53		專家學者	江坤樹	
54	國立臺北大學	副教授	林育聖	
55	魏大千律師事務所	律師	魏大千	
56	恩平律師事務所	律師	許惠君	
57	睿品法律事務所	律師	張琬萍	
58	品和法律事務所	律師	尚佩瑩	
59	得盛法律事務所	律師	陳君維	
60	劉衡律師事務所	律師	劉衡	
61	魏大千律師事務所	律師	吳俊芸	
62	浩然國際律師事務所	律師	林俊吉	
63	識澄法律事務所	律師	吳宇仙	

附件 2

臺北市府教育局 111 年「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才庫培訓課程」		
研習地點	臺北市立教師研習中心	
時間	11 月 16 日(星期三)	11 月 17 日(星期四)
0820-0850	報到	報到
0850-0900	長官致詞	
0900-0950	如何撰寫調查報告	調查事務的前置作業
講座	吳宇仙律師	江坤樹先生
0950-1000	休息	
1000-1050	如何撰寫調查報告	調查現場的案例分享
講座	吳宇仙律師/魏大千律師 林育聖教授/江坤樹先生	林育聖教授
1050-1100	休息	
1100-1150	分組練習撰寫報告(學員需自備筆電)	調查現場的案例分享
講座	吳宇仙律師	林育聖教授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420	如何撰寫申復報告	各組調查報告分享
講座	魏大千律師	吳宇仙律師/魏大千律師 林育聖教授/江坤樹先生
1420-1430	休息	
1430-1520	如何撰寫申復報告	各組調查報告分享
講座	魏大千律師	魏大千律師/吳宇仙律師 林育聖教授/江坤樹先生
1520-1530	休息	
1530-1620	分組練習撰寫報告(學員需自備筆電)	心得分享與綜合座談
講座	魏大千律師/吳宇仙律師 林育聖教授/江坤樹先生	林育聖教授/江坤樹先生 吳宇仙律師/魏大千律師
	賦歸	

附件 3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才庫培訓課程」

報名表

姓名	身分 證號	性別	生日	E-mail	電話	機關 (學校)全銜	職稱

附件：

1. 參加進階研習日期：

2. 請檢附佐證資料(防制校園霸凌進階增能研習證明)

※至臺北 E 大列印研習時數，掃描併傳，以茲證明。